

股票代码：601011 股票简称：宝泰隆 编号：临2018-052号

## **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更正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2018-050号）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《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2018-050号）中出现错误，现对该公告做出更正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告中的“一、关联交易概述”中说法错误

原公告表述：“万锂泰公司第二大股东为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其实际控制人为焦云先生；”

现更正为：“万锂泰公司第三大股东为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其实际控制人为焦云先生；”

### 二、公告中的“二、（二）关联人基本情况”中万锂泰公司财务数据和单位错误

原公告表述：“截止2018年3月31日，万锂泰公司总资产110,440,532.18万元，净资产110,440,532.18万元，由于该公司成立

不到一年，目前尚处于项目建设期，暂无营业收入和销售利润（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。”

**现更正为：**“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，万锂泰公司总资产 110,440,532.18 元，净资产 49,958,518.24 元，由于该公司成立不到一年，目前尚处于项目建设期，暂无营业收入和销售利润（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。”

以上事项系对《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 2018-050 号）的更正，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